

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康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3 年度内，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权益。在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换届后，本人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将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人柳世平，196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0 年 8 月至今，历任南京理工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朗坤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江苏中润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3 年度履职情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本人 2023 年度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如下：

姓名	报告期内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柳世平	9	9	4	5	0	0	否

本人秉承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会议讨论并提出合理化意见，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2023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本人任职期间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 3 次。

3、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进行审查，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审查。

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及考评方案，并对其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

4、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助推其在公司日常审计及年度审计中作用的发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人对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工作的安排及重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沟通。

5、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2023 年度，本人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度，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于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每次审议的议案，本人都会认真查询相关资料，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6、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利用现场参加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机会或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或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7、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办公室及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提供资料及时、详细，对独立董事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补充或解释。

三、2023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情况

2023年度，本人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的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事前认可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23年第一次 (临时)会议	2023年3月31日	详见2023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 ¹ 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23年第二次 会议	2023年4月13日	详见2023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3年度，本人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23年第一次 (临时)会议	2023年3月31日	详见2023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23年第二次 会议	2023年4月13日	详见2023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23年第四次 (临时)会议	2023年5月18日	详见2023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23年第五次 会议	2023年8月24日	详见2023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23年第七次 (临时)会议	2023年11月22日	详见2023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

¹ 巨潮资讯网的网址为 www.cninfo.com.cn

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在此基础上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柳世平

2024 年 3 月 28 日